ICS 65.020.20
CCS B 38

DB42

湖 北 省 地 方 标 准

DB42/T 1997.1—2024

中药材 黄精生产技术规程
第 1 部分：育苗技术

Chinese medicinal materials
code of practice for production of Polygonati rhizoma—
Part I: Seedling technology

2024-12-31 发布 2025-02-28 实施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苗圃地选择 1
5 繁殖材料的采集与处理 1
5.1 浆果 1
5.2 种茎 2
6 苗床整理 2
6.1 清除杂物 2
6.2 施底肥 2
6.3 铺基质 2
6.4 搭棚 2
7 播种 2
7.1 种子撒播 2
7.2 种茎栽植 2
8 苗期管理 3
8.1 间苗 3
8.2 水肥管理 3
9 主要病虫害防治 3
9.1 防治原则 3
9.2 主要虫害防治 3
9.3 主要病害防治 3
10 种苗出圃标准 3
10.1 种子育苗 3
10.2 种茎育苗 4
11 生产档案 4
12 标准实施及评价 4
附录A（资料性） 黄精或多花黄精的三年生种子种苗及根状茎培育一年的种茎分级标准 5
附录B（资料性） 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DB42/T 1997《中药材 黄精生产技术规程》的第1部分。DB42/T 1997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第1部分：育苗技术；

——第2部分：多花黄精种植技术。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湖北省农业科学院中药材研究所提出。

本文件由湖北省农业农村厅归口管理。

本文件起草单位：湖北省农业科学院中药材研究所、十堰市农业科学院、湖北宁宸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湖北省果茶办公室、湖北宸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湖北金水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湖北瑞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游景茂、张泽志、封海东、林先明、鲍江峰、宗庆波、郭杰、马毅平、王帆帆、唐涛、李坤、袁蕾、韩明清、罗德顺、段媛媛、廖大斌。

本文件实施应用中的疑问，可咨询湖北省农业农村厅，联系电话：027-87665821，邮箱：hbsnab@126.com；对本文件的有关修改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湖北省农业科学院中药材研究所，联系电话：0718-8417890，邮箱：jingmaoyou@126.com。

引　言

黄精为百合科植物滇黄精、黄精或多花黄精的干燥根茎，其作为药食同源的产品，是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乡村振兴及生态环境改良的优势作物。编制合理的中药材黄精生产技术规程，对大力推进道地药材标准化种植养殖，全面提升中药材产业发展水平具有重要意义。DB42/T 1997拟由以下两部分构成。

——第 1 部分：育苗技术。目的在于规范湖北省内黄精的育苗技术，从源头做好质量控制和供应保障，促进黄精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 2 部分：多花黄精种植技术。目的在于规范湖北省内多花黄精的种植技术，从源头做好质量控制和供应保障，促进黄精产业高质量发展。

中药材 黄精生产技术规程
第1部分：育苗技术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中药材黄精育苗技术的苗圃地选择、采集与处理、苗床整理、播种、苗期管理、主要病虫害防治、种苗出圃标准及生产档案。

本文件适用于湖北省境内黄精、多花黄精育苗。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T 3543.5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真实性和品种纯度鉴定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T 8321.10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十）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黄精 *Polygonatirhizoma*

百合科植物黄精*Polygonatum sibiricum* Red.或多花黄精*Polygonatum cyrtonema* Hua.的干燥根茎。

4 苗圃地选择

选择海拔500 m～2000 m、排灌方便、远离污染源、土质疏松、肥沃的地块，大气质量符合GB 3095的要求，灌溉水质符合GB 5084的要求，土壤质量符合GB 15618的要求。

5 繁殖材料的采集与处理

5.1 浆果

5.1.1 采集

9 月下旬至10 月上旬，在健壮、无病虫害的大田种植三年或以上的黄精植株上采集黑绿色或黑色浆果。种子应符合GB/T 3543.5的要求。

5.1.2 处理

将果实堆积1.5个月～2个月后，摊开，人工踩踏至浆果全部破裂，清水冲洗掉浆果的果皮果肉，冲洗3 次，用100 mg/L赤霉素或6-苄氨基嘌呤浸泡种子12 h，用75 %酒精浸泡5 min，清水清洗3次。

5.1.3 沙藏

10月下旬～12月上旬，将处理后的种子置于细沙沙藏2个月～2.5个月，种子与细沙的体积比为1:3，每半个月搅拌一次，保湿。剔除破损、有病虫害的种子。

5.2 种茎

5.2.1 采集

晴天采挖时，选择无病虫害、健壮植株的地下、无芽头根茎作为种茎。

5.2.2 处理

种茎采用500 倍液70 %多菌灵消毒2 min，置于室内干燥通风处3 d～4 d，备用。

6 苗床整理

6.1 清除杂物

播种前，清除苗床根、石头等杂物，深耕20 cm～25 cm，做厢，整平，厢面宽0.8 m～1 m，沟深20 cm～30 cm，沟宽30 cm。确保苗床排灌方便。

6.2 施底肥

按照50 kg硫酸钾复合肥、50 kg过磷酸钙/667 m^2，拌入基质中。肥料使用应符合NY/T 496的要求。

6.3 铺基质

苗床厚度3 cm～5 cm，播种前，再铺入腐殖土或河沙或含有珍珠岩的常用育苗基质，厚度1 cm～2 cm，浇湿浇透。用水符合GB 5084的要求。

6.4 搭棚

人工搭棚，透光率30 %～50 %。用50 %多菌灵500 倍液对大棚进行消毒。

7 播种

7.1 种子撒播

3月中旬至4月中旬，撒播为主，用种量20 kg/667 m^2～25 kg/667 m^2。撒播后，采用腐殖土或河沙或含有珍珠岩的常用育苗基质覆盖种子，厚度2 cm～3 cm。

7.2 种茎栽植

10月至11月上旬，按照株距10 cm，行距10 cm将种茎摆放入沟内，深度5 cm～8 cm，用种量1500 kg～6000 kg/667 m^2。

8 苗期管理

8.1 间苗

8.1.1 种子育苗

出苗后，按照株距5 cm～6 cm，及时间苗、除草，保留18万株/667 m^2～20万株/667 m^2。

8.1.2 种茎育苗

及时去除病苗、弱苗、除草，保留4万株/667 m^2～5万株/667 m^2。

8.2 水肥管理

苗床保湿，遇多雨、干旱时，及时排灌，灌溉水质按照GB5084的规定执行。结合水分管理，适当喷施微量元素水溶肥。育苗翌年4 月～5 月，追施1次50 kg/667 m^2硫酸钾复合肥，肥料使用应符合NY/T 496的要求。苗床温度15 ℃～25 ℃，防止夏季暴晒死苗及根腐病的发生。

8.2.1 种子育苗

出苗前，保持苗床潮湿。出苗后，基质湿度45 %～60 %。

8.2.2 种茎育苗

保持苗床湿度45 %～60 %。

9 主要病虫害防治

9.1 防治原则

遵循“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原则，以农业防治为基础、生物农药防治为主、化学农药为辅，农药使用符合GB/T8321.10的防治要求。

9.2 主要虫害防治

9.2.1 蚜虫

首选用黄板、杀虫灯和防虫网预防，或喷施苦参碱等低风险药剂。

9.2.2 蛴螬

每年春季施底肥时，选用金龟子绿僵菌等微生物制剂或低风险药剂拌后施用。

9.3 主要病害防治

根腐病防治：根腐病主要由镰刀菌引起。发病初期，用1000亿孢子/克枯草芽孢杆菌可湿性粉剂600倍液～800倍液喷淋，2 次～3 次，间隔7d。

10 种苗出圃标准

10.1 种子育苗

种苗培育第3 年10 月～11 月，选晴天，将根茎与根际泥土一起采挖，随采随种，切勿抖净泥土，种苗分级见附录A。

10.2 种茎育苗

培育1年后，选晴天，将根茎与根际泥土一起采挖，随采随种，切勿抖净泥土，种茎要求见附录A。

11 生产档案

将黄精种苗生产全过程记录，保存6年以上。

12 标准实施及评价

12.1 标准实施效果评价

标准实施两年后，对照标准实施方案，开展标准实施效果评价分析，总结实施经验成效，梳理存在的薄弱环节，标准实施的评价主要是评价标准实施的效果，主要从技术进步、质量水平提高、规范秩序、效率提高、节约费用、节省时间、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进行有益性评价，同时评价标准实施带来的问题，为未来改进提供参考。

12.2 标准实施意见反馈

对标准实施的意见及时向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标准归口管理单位反馈。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见附录B。

附 录 A
（资料性）
黄精或多花黄精的三年生种子种苗及根状茎培育一年的种茎分级标准

表A.1给出了黄精或多花黄精的三年生种子种苗及根状茎培育一年的种茎分级标准。

表A.1 黄精或多花黄精的三年生种子种苗及根状茎培育一年的种茎分级标准

分级标准	规格
一级种子种苗	地下根茎≥2.5 g，芽头≥2个，无病虫害影响
二级种子种苗	1.3≤地下根茎≤2.5 g，1≤芽头≤2个，无病虫害影响
三级种子种苗	地下根茎≤1.3 g，芽头1 个，无病虫害影响
根茎种苗	地下根茎＞30 g，芽头≥1 个，无病虫害影响

附　录　B
（资料性）
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

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如表B.1所示。

表 B.1 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

<table>
<tr><td colspan="2">标准名称及编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总体评价</td><td>适用性</td><td>该标准与当前所在地的产业或社会发展水平是否相匹配？</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协调性</td><td>该标准的特色要求与其他强制性标准的主要技术指标、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产业政策是否协调？</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执行情况</td><td>标准执行单位或人员是否按照标准要求组织开展相关工作？</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 rowspan="2">实施信息</td><td colspan="2">标准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阻力和障碍？</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 colspan="2">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修改意见</td><td>总体意见</td><td colspan="3">☐适用　☐修改　☐废止</td></tr>
<tr><td>具体修改意见</td><td colspan="3">需修改章节：
具体修改意见：</td></tr>
<tr><td>反馈渠道</td><td colspan="4">☐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
☐省直行业主管部门
☐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组）
☐标准起草组（牵头起草单位）</td></tr>
<tr><td>反馈人</td><td colspan="4">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td></tr>
</table>

填表说明：为及时掌握标准实施情况，了解地方标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为标准复审提供科学依据，特制定《湖北省地方标准实施信息及意见反馈表》。可根据实际情况在表格中对应方框打勾，有需要文字说明的反馈意见可在相应位置进行文字描述，也可另附页。